

# 国家税务总局桂林市叠彩区税务局北站税务分局

## 社会保险费限期缴纳通知书

桂市叠税社北站字〔2026〕10号

桂林市冠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：

（纳税人识别号：91450300MA5N7WMF54；社会保险费管理码：45030000001118497352）：

事由：责令限期缴纳社会保险费。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六十三条。

内容：按照社会保险费征收体制改革的工作要求，经税务和社保（医保）部门核定，截止至2026年4月10日，你单位应缴未缴所属期2023年12月至2025年06月的社会保险费人民币（大写：贰拾肆万肆仟捌佰陆拾壹元玖角肆分）¥244,861.94元，滞纳金人民币（大写：陆万捌仟壹佰玖拾壹元陆角捌分）¥68,191.68元，滞纳金按欠缴社会保险费金额每日万分之五计算，直至缴清，最多不超过欠缴社保费本金。合计（大写：叁拾壹万叁仟零伍拾叁元陆角贰分）¥313,053.62元。

为保障你单位及单位职工的合法权益，请及时缴纳欠缴费款及滞纳金。

逾期仍未缴纳，我局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相关规定依法处理。

告知事项：如对本通知有异议，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国家税务总局叠彩区税务局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